**关于《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估值业务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**

　　为规范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估值业务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促进债券市场平稳健康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人民银行起草了《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估值业务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公众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反馈意见：

　　一、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发送至：faxingchu@pbc.gov.cn。

　　二、通过信函方式将意见邮寄至：北京市西城区成方街32号中国人民银行金融市场司（邮编：100080），并在信封上注明“债券估值”字样。

　　三、将意见传真至：010-66016421。

　　意见反馈截止时间为2023年7月9日。

　　附件1：[《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估值业务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](https://centrum.hhp.com.cn/newlaw/20230615002_01.pdf)

　　附件2：[《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券估值业务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起草说明](https://centrum.hhp.com.cn/newlaw/20230615002_02.pdf)

中国人民银行

2023年6月9日

信息来源：<http://www.pbc.gov.cn/tiaofasi/144941/144979/3941920/4949211/index.html>